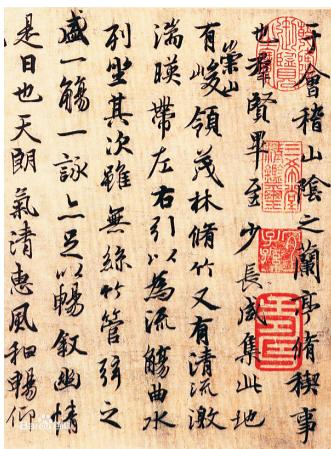


读史侧翼 朱文雄

书圣王羲之



王羲之书法作品《兰亭序》

王羲之是我国晋代杰出的书法家，被人们称为“书圣”。他写的“鹅”字既形象，又生动，使人看了字就像见到活生生的鹅浮在水上一样。

王羲之的父亲是个读书人，十分喜爱书法艺术，平时特别注意收集一些名人的墨迹和研究书法的书，常常拿出来观赏、研究。王羲之在父亲的熏陶下，很早就酷爱书法艺术，练起字来格外用心。七岁的时候，他就能写出一手挺好的毛笔字了。

尽管王羲之的字受到了大人的称赞，可他自己却不满意，总觉得自己的字写得还不够好。

一天，父亲外出，小羲之独自练了半天的字，手腕发酸，就放下笔休息。他突然想到：父亲的枕头下面有一本书，父亲常常独自拿出来观看，读后总是十分珍惜地用布包起来，再收藏好，从来不许别人动它。

这是一本什么书呢？会不会对自己练字有帮助呢？

于是，他好奇地走进父亲的卧室，小心翼翼地取出这本书，打开一看，原来是一本介绍写字方法的书，名叫《笔论》。小羲之看见，高兴得象找到了宝贝，捧起书就读，一边看还一边比划着，琢磨用笔的方法。

羲之看书入了迷，连父亲走进屋来都不知道。父亲故意板起脸说：“你为什么偷看我的宝贝啊？”

小羲之揣摩到了用笔的方法。心中正得意，脸上笑咪咪的，没有回答父亲的问话。母亲在一旁疼爱地劝阻他说：“你看书是好事，不过现在年纪还小，不懂事，等长大一些再看吧！”父亲也对他说：“这本书写得很好，但是很深奥，你现在还看不懂，还是等长大些再看吧！”

羲之一听，急得跪下来向父亲请求道：“你还是现在就允许我看这本书吧，如果等我长大再学，那就太晚了。”

其实，父亲对儿子在书法上的进步早就从心里感到高兴了。他见儿子求学心切，对这本书这么有兴趣，便答应了儿子的请求。羲之兴冲冲地拿起书回到自己的书房里，专心研究起来。

他照《笔论》书上讲的方法苦练书法。进步飞快。不到一个月，字就比以前写得更好了。

羲之的字越写越好。十八九岁时，他的书法已经很有些根底，也有些名气了。可是有一次，他看见了东汉时期有“草圣”之称的张芝的书迹，爱不释手，自叹不如。羲之早就从父亲那里听说过有关张芝的故事。张芝生活的时代，纸张还没有被人们广泛应用。练习写字，只有用绢帛之类的丝织品。张芝家里做衣服用的绢帛，总是先被张芝用来练习写字，写得实在无法再写，然后染上色做衣服。相传，张芝就着一个池塘的水练习书法，磨墨蘸笔，又在池塘里涮笔洗砚。

久而久之，那池塘的水变成了黑色。

羲之钦佩张芝苦练书法的顽强精神，如今又看了张芝的字，很受感动。他在写给朋友的信中这样写道：“张芝临池学书，池水尽墨，使人耽之若是，未必后之也。”王羲之也是以这种刻苦精神去练字的。他的草书学张芝，正书学钟繇，同时游历名山大川，博采众家之长，他的字出神入化，笔力遒劲，功夫深厚，“入木三分”，成为一代“书圣”。■

电光倒影 镶石 《布达佩斯大饭店》寄回旧时欧洲的明信片

“我喜欢这副旧时模样，迷人的破败感。”电影《布达佩斯大饭店》中年迈的旧时门童靠着阿拉伯式蒸汽浴缸对作家颤巍巍地说道。导演韦斯·安德森的怀旧情怀在《布达佩斯大饭店》里得到了完美延续。他将自己迷恋的少年梦幻感与光影和色彩保存得完好无损，还以自己的方式重现了生长着人文主义、浮华优雅的旧时代欧洲。故事的讲述与镜头的变换透露出安德森独特的运镜构图技巧：完整的长镜头段落，明艳又稀奇古怪的画面，精致的装饰布景，传奇人物和动人心魄的故事，令人赏心悦目的复古梦幻色调与波斯特和迪斯普拉特的配乐。这赋予了布达佩斯大饭店生命，他一个人而不是物，如同欧洲一样，他们都是生命体，有自己的记忆，独特的气味，怪癖，和命运。每条街道和走廊，甚至每个房间都构成了一个身体的部位。他们也许会衰败凋谢，但有时也会复兴，生命中总是充满了这种冲突，生机，矛盾与雄心壮志。所以，他永远是有故事要讲的。

几乎每部安德森电影都以旁白作为开始，剧情被分割为几个章节，他在用电影来叙事。影片故事发生在20世纪30年代至60年代的欧洲，围绕着带有传奇色彩的酒店礼宾员和他的年轻门生展开。在这油画般壮观的布达佩斯大饭店里，古斯塔夫的经历串联起偷盗、文艺复兴时期的油画《苹果少年》，一个家族的纷争，以及改变了整个欧洲历史的突发战



欧美电影《布达佩斯大饭店》海报

乱，他同这家豪华大饭店一齐见证了近半个世纪间的硝烟战火，世事变幻与沧海桑田。导演和摄影师罗约曼用不同的画面比例展现时代变幻，上世纪60年代用16:9的宽荧幕，30年代用当时1.37:1的标准比例，80年代则使用1.85:1学院宽银幕拍摄。三个时代，三个叙事人，层层倒叙，最后又回到原点。

这部电影很大程度上是在向大师致敬，它其实更像是纪录片，记录下卓别林，希区柯克、比利·怀尔德和恩斯特·刘别谦等人的经典电影手法，尤其是刘别谦的《你逃我也逃》和《街角的商店》（《街角》的故事就发生于布达佩斯），以及鲁宾·马莫利安执导的《红楼艳史》。除致敬以外，另一部分是在隐喻。若想了解布达佩斯大饭店的文化背景，我们还需提及两个人——史蒂芬·茨威格和瓦尔特·本雅明。茨威格的小说《昨日的世界》和《巴西之国》

及他的人生经历，带给了韦斯·安德森无限的灵感。在这部电影中安德森还运用了四层空间来讲述，层层铺垫，始终呈现的是一个纯粹的讲故事的过程，这是在向本雅明的思想致敬。古斯塔夫，茨威格和本雅明同为犹太流亡人，受到纳粹德国迫害至最终身亡。所以电影想要深层传达的其实是欧洲传统文明的衰亡史，或者说，是犹太人的流亡史。安德森要致敬的也不止这两位文人，而是整个犹太民族。他想用童话般的色彩，包裹住犹太民族流亡路上的血腥与艰辛，让观众咽下一颗甜蜜却苦涩的糖。

《布达佩斯大饭店》也延续了安德森的色彩美学，无可挑剔的调色和近乎苛刻的画面对称构图，经典的粉与蓝的调色，像孩子气的梦话，抚慰众人已然枯竭的心。整场电影观赏下来，仿佛在翻看一套寄往过去的水彩明信片。影片基调为大面积的粉色，透出古旧欧洲独有的浪漫色彩，随着故事的讲述，那些过去模糊的轮廓突然变得栩栩如生，窗外飘雪的白色背景，通向山顶的红色缆车，漂亮的雕花楼梯，房顶上精巧的纹饰，印花地毯，红色背景的老式拉索电梯，穿着紫色礼服的门童，水晶吊灯照亮的玻璃门，而在影片结尾，鲜艳的色彩转为阴郁的灰暗，让人能够体会到一种浓郁的忧伤情调，局促与凋谢的美，将观众毫无预兆地拽入整部影片所彰显的文明火焰与人性光辉之中，古典与现代在这里交汇，逝去的世界被他执着地挽留住，“在野蛮的荒原中，仍有微弱文明的曙光闪烁，那就是人性”。

安德森的电影中最不能缺少的是特色还有情绪气味。古斯塔夫身上喷洒L'Air de Panache的香水味溢漫整个荧幕，弥漫至从头到尾的冷幽默中，甚至连他走后，空气中残余的浮华与喜悦都久久缭绕不散，那是战前欧洲的人文主义精神，是古斯塔夫至死都要用优雅去维持的幻想。可惜布达佩斯大饭店终究还是衰败了，古斯塔夫就是这段历史的见证者，他将它们的兴衰用故事流传下来，通过Zero的讲述，透过作家的笔，将这些美丽而易碎的记忆小心翼翼地保存下来。

Zero买下了这座饭店，为纪念爱人阿嘉莎，“让自己只看见这个美丽的蓝点，在这个她已不爱的世界上，这蓝点是她为唯一愿意保留的东西”。他在这里留下了的回忆，也留下了布达佩斯大饭店浪漫、凋败和稍微有些陈旧的古典气息，L'Air de Panache的尾调香也依旧残存在空荡的酒店餐厅里，在曼德的蛋糕店，在孤独沉默的旅者中。剩下的还有结尾欢快跳舞的斯拉夫人，还有多瑙河畔余音。■

季候物语 周龙兴 石榴诗话

双休日，一家人开车回乡下，走进家门，打开天井，就见到我家那棵高大的石榴树，枝头上硕果累累，有青黄色、金黄色、金红色的石榴，还有几只裂开的石榴，好似露出玉齿，腼腆羞涩，好一幅迷人的画面。我摘下一只大石榴，剥开色泽艳丽的果实，但见珠玉满腹，一粒粒种子好像颗颗闪光宝石，甘美多汁，酸甜爽口。由此想到了宋代诗人杨万里的诗句：“雾壳作房珠作骨，水晶为粒玉为浆”。

如果你细细品味那味美的大石榴，不仅可以经络舒展，心胸豁达，还会想到宋代朱熹《题榴花》诗的名句。诗曰：“五月榴花照眼明，枝间时见子初成。可怜此地无车马，颠倒苍苔落绛英”。

“试看秋成催结果，一苞玛瑙贮天浆。”这是《西游记》的作者吴承恩在《石榴》词中的句子。石榴，我国名果，为石榴科落叶灌木或小乔木植物的果实，又名安石榴、丹若、西安榴、钟石榴等。叶子呈长

圆形，花为多瓣喇叭状。夏初开花，花期长，花盛开时，红色的绯红似火，白色的洁白如玉，镶嵌在万绿丛中，鲜艳夺目，有“五月榴花红似火”之说。

石榴原产于东南欧和中亚一带，是汉代张骞出使西域时，从安石国（今伊朗西部）带回来的。据晋代张华所撰《博物志》记载：“汉张骞出使西域时，得安石国石榴种以归，故名安石榴。”亦证明我国种植石榴已有两千余年的历史。我国南北各地多有栽培，经过历代选育，精心栽培，现在我国各地已形成一批独有的石榴优良品种群，品种约有70余种，大体分为观赏石榴和食用石榴两大类。素有“天下名花”“九州奇果”之誉。

观赏石榴多为重瓣不结果石榴，著名的品种有花期长的“千瓣白”和四季都开花的“四季榴”等。至于食用石榴，以产果为主，兼赏其花，以其果大、子多、肉厚、多汁、味甜而享盛誉。

中秋时节，每当石榴花谢之后，那红如玛瑙，白如水晶的果实，张开妖艳的小口，露出宝珠似的石榴籽，实在令人眼馋。■

时尚物语 程应峰 一方印鉴

我每次完成一幅自以为得意的国画作品，总会找出那方“笔情墨趣”的篆刻印鉴，蘸上印泥，仔仔细细地在画幅上选择一个合适的地方，而后庄重地盖上。

这方印鉴，最初，只是一枚小小的三峡石，是有一次同朋友到宜昌，在一家古玩店逗留时，看上了眼，才有心购买回来的。我买回的这枚三峡石，底面打凿得很平整，整块石头呈三角流线状，似一峰兀立的微缩景观，妙趣天成。拿在手上，握于手心，顿感温润舒适，细细把玩，慢慢品味，真教人爱不释手。

从我买下这方印石之日起，总想亲手在上面镂刻点什么，然而每每拿起刻刀，却又不敢轻易下手，怕弄不好废了这方精致的印石。于是便将它锁进了抽屉里，一搁就是多年。

1992年，我在老家县城一所高中传道授业解惑，有个叫汪亚丰的学生，对治印情有独钟，总是利用课余时间在萝卜、橡皮上刻字，刻得像模像样，有板有眼，在课本、练习本上“发表”了不少篆刻作品。

一天，我叫住汪亚丰，说，你的篆刻刻得不错啊，还蛮有味道的，颇有功力呀！他听后脸一红，说，老师，让您笑话了。我说，老师哪会有心笑话一个学生？我只是觉得你的确刻得很好才说的。这样吧，我这里有一方印石，你帮我刻点什么如何？他有些难为情，说，这么精美的东西，刻坏了可惜。我说，你只管刻好了，只要你用心，相信你会刻得出色，刻出精彩，不会辜负这方印石的。听我这么一说，他喜滋滋地接过印石离开了。

十多天后，我上完课走出教室，汪亚丰叫住我，羞怯地将印石递了过来，我一看，很是惊喜，实在不敢不相信一个16岁的少年能够创作出如此有品味的篆刻作品。那一刻，我情不自禁伸出手去，握住了一个16岁少年的手。

后来我得知，为刻好这枚印鉴，汪亚丰郑重其事，挤出为数不多的生活费，特地购买了几本篆刻资料，在课余时间，对照资料反复琢磨“笔情墨趣”这四个字的布局，拿出了十多种拓刻方案，花了不少脑筋，在这四个字完全敲定之后才肯下刀的。在刻制的过程中，他真正做到了精益求精，不遗余力。这方印鉴，他刻了磨，磨了刻，通过不懈努力，才达到了最后的效果。■